

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紀宣霖
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506

電子信箱：ac967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尚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402033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2385826\_11424P000959\_1140203349\_114D200409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教育部體育署「2025年躍動我行適應體育徵文競賽」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4年1月15日臺中大學特字第114206011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徵文競賽辦法摘要說明如下，詳請參閱附件：

(一)時程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9日。

(二)參賽組別：

1、國小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小四至六年級生。

2、國中組：113學年度在學之國中七至九年級生。

3、普特融合紀實組：參賽對象為具有師資培育資格之在學生(含師資生、教程生)、全國公私立各級學校老師(包含實習、代理及代課教師)。

4、不限資格組：不限參加資格，非屬以上類別者。

(三)徵文主題：

1、國小組及國中組—以下列3個主題意象擇一撰寫，題目自訂：

(1)我和我的特殊需求同學一起上體育課。

(2)我是特殊需求生，我和大家一起上體育課。



(3)我是特殊需求生，我所想像的體育課。

2、普特融合紀實組：以「校園中的適應體育」為主題，題目自訂。

3、不限資格組：以「適應體育」為主題，文章中的主角須為在學階段的學生，題目自訂。

(四)各類組獎勵辦法：

1、首獎1名，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,000元。

2、優勝3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1,000元。

3、視情況增設評審特別獎，每組至多5名，各頒發獎狀1紙及獎金500元。

4、獲獎者之指導教師頒發獎狀1紙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(不含幼兒園)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電 2025/01/17 文  
交 12:50:40 章

